

**李沙菲:**本院受理原告李翊成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本案组成合议庭,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下午14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邱隘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16)浙0212民初01625号

**吴信兵、齐素芬:**本院受理原告曹海光与被告吴信兵、齐素芬民间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外网查询通知书、民事裁定书、风险提示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转普通知书、风险提示书。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第30日和30日内。本案组成合议庭,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下午14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邱隘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16)浙0212民初1838号

**胡惠明:**本院受理原告刘建安诉被告胡惠明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本案组成合议庭,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45(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邱隘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15)甬鄞民初字第2259号

**宁波市鄞州龙世电器配件厂:**本院受理原告宁波市鄞州美彩印厂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外网查询通知书、廉政监督卡、民事裁定书、转换程序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本案组成合议庭,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45(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邱隘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16)浙0212民初01386号

**张阿法:**本院受理原告王海英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外网查询通知书、廉政监督卡、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第3日上午9:45(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16)浙0212民初02016号

**标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标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宁波海贝建材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外网查询通知书、廉政监督卡、民事裁定书、转换程序通知书、风险提示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第3日上午9:45(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八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15)甬商初字第1449号

**曹红霞:**本院已受理原告吴华平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甬商初字第144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16)浙0212民初02027号

**陈国军、宁波永恒基础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方平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外网查询通知书、廉政监督卡、风险提示书、民事裁定书、转换程序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内。并定于2016年7月1日上午8时4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八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15)甬商初字第1449号

**绍兴县力天传动带有限公司、绍兴明晨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绍兴县银座深蓝咖啡馆、吴国建、夏秋良:**本院受理原告浙江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皋埠支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5)绍越商初字第339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15)绍越商初字第119号

**绍兴市培斯服饰有限公司、浙江耀发飞机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沈连尧、殷健夫、沈月红:**本院受理原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5)绍越商初字第11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内。并定于2016年7月1日上午8时4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八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16)浙0212民初02027号

**申请人严美娟与被申请人浙江康尔特洁具有限公司社会保险争议一案,本委受理后,公开开庭审理,于2016年4月7日依法作出缺席裁决(温开劳仲案(2016)第022号)。裁**

杭州仲裁委员会

(2016)杭仲字第569号

**杭州润科投资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2015)杭仲字第569号申请人许小华与你方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因你方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应裁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因无法向被申请人浙江康尔特洁具有限公司送达仲裁裁决书,根据《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23条的规定,现予以公告送达。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60日,即视为送达。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16)浙0212民初02027号

**浙江富鑫重工制造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管余龙诉你单位工资劳动争议一案,因采取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裁决告知书,劳动仲裁风险提示书,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证据材料、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指)定仲裁员声明书、仲裁风险告知书、授权委托书(格式)、仲裁反请求申请书(格式)、答辩书(格式)、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格式)、答辩书(格式)、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自本公司公告发出之日起经60日即视为送达。选定期裁员的期限为本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0日内,提交答辩书的期限为本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0日内,举证期限为本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0日内。期限届满后,本委将依法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16年6月27日下午14点30分在本委第三仲裁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本委地址:杭州市湖墅南路356号锦绣大厦6楼,邮箱310005,电话0571-8882703)

杭州仲裁委员会

(2015)杭仲字第569号

**某女孩,2004年1月23日出生(估),2008年2月21日18时01分,发现被遗弃在永康市龙山镇桐塘村华联超市门口。随身携带一张红色纸条,上面写着该弃婴的出生日期。**

永康市社会福利院

(2016)浙0212民初02027号

**某女孩,2004年1月14日出生,2005年1月23日10时50分,发现被遗弃在永康市丽阳小学门口。随身携带一张红色纸条,上面写着该弃婴的出生日期。**

永康市社会福利院

(2016)浙0212民初02027号

**某男孩,2005年4月20日出生(估),2005年4月5日55分,发现被遗弃在永康市丽阳小学门口。随身携带一张红色纸条,上面写着该弃婴的出生日期。**

永康市社会福利院

(2016)浙0212民初02027号

**某男孩,2008年4月5日出生(估),2012年4月5日,发现被遗弃在永康市丽阳小学门口。随身携带一本预防接种证。**

永康市社会福利院

(2016)浙0212民初02027号

**某男孩,2008年8月22日出生,2012年6月12日,发现被遗弃在永康市方岩镇派溪村车站。随身携带一本预防接种证。**

永康市社会福利院

(2016)浙0212民初02027号

**某女孩,2012年6月1日出生,2013年5月3日发现被遗弃在永康市江南街道高塘村路口。随身携带一个奶瓶、罐奶粉、一套衣服、一对小银手镯和一张红色纸条,上面写着该弃婴的出生日期。患唐氏综合症。**

永康市社会福利院

(2016)浙0212民初02027号

**某男孩,2013年6月7日出生(估),2013年6月17日发现被遗弃在永康市城街道横山村兴路99号。随身携带一个奶瓶、罐奶粉、一套衣服、一对小银手镯和一张红色纸条,上面写着该弃婴的出生日期。患唐氏综合症。**

永康市社会福利院

(2016)浙0212民初02027号

**某女孩,2015年4月9日出生,2015年4月12日发现被遗弃在宁波市永康市江南街道高塘村福利院旁。随身携带奶粉、纸尿裤、婴儿餐具、一套衣服和一张红色纸条,上面写着该弃婴的出生日期。双下肢畸形。**

宁波市社会福利院

(2016)浙0212民初02027号

**某男孩,2014年1月12日出生(估),2015年1月12日发现被遗弃在宁波市鄞州区邱隘镇林寺后王顺湿暂住房门口。随身附婴儿衣物和婴儿推车一辆。左脚残疾。**

宁波市社会福利院

(2016)浙0212民初02027号

**某女孩,2012年9月12日出生(估),2015年8月14日发现被遗弃在宁波市鄞州区邱隘镇林寺后王顺湿暂住房门口。一只奶粉罐,尿不湿若干,红包一个(内有1000元)和一张写着出生日期的小纸片。**

宁波市社会福利院

(2016)浙0212民初02027号

**某女孩,2013年1月20日出生(估),2015年1月20日发现被遗弃在宁波市鄞州区邱隘镇林寺后王顺湿暂住房门口。一只奶粉罐,尿不湿若干,红包一个(内有1000元)和一张写着出生日期的小纸片。**

宁波市社会福利院

(2016)浙0212民初02027号

**某女孩,2013年2月28日出生(估),2015年2月28日发现被遗弃在宁波市鄞州区邱隘镇林寺后王顺湿暂住房门口。一只奶粉罐,尿不湿若干,红包一个(内有1000元)和一张写着出生日期的小纸片。**

宁波市社会福利院

(2016)浙0212民初02027号

**某女孩,2013年3月20日出生(估),2015年3月20日发现被遗弃在宁波市鄞州区邱隘镇林寺后王顺湿暂住房门口。一只奶粉罐,尿不湿若干,红包一个(内有1000元)和一张写着出生日期的小纸片。**

宁波市社会福利院

(2016)浙0212民初02027号

**某女孩,2013年4月20日出生(估),2015年4月20日发现被遗弃在宁波市鄞州区邱隘镇林寺后王顺湿暂住房门口。一只奶粉罐,尿不湿若干,红包一个(内有1000元)和一张写着出生日期的小纸片。**

宁波市社会福利院

(2016)浙0212民初02027号

**某女孩,2013年5月20日出生(估),2015年5月20日发现被遗弃在宁波市鄞州区邱隘镇林寺后王顺湿暂住房门口。一只奶粉罐,尿不湿若干,红包一个(内有1000元)和一张写着出生日期的小纸片。**

宁波市社会福利院

(2016)浙0212民初02027号

**某女孩,2013年6月20日出生(估),2015年6月20日发现被遗弃在宁波市鄞州区邱隘镇林寺后王顺湿暂住房门口。一只奶粉罐,尿不湿若干,红包一个(内有1000元)和一张写着出生日期的小纸片。**

宁波市社会福利院

(2016)浙0212民初02027号

**某女孩,2013年7月20日出生(估),2015年7月20日发现被遗弃在宁波市鄞州区邱隘镇林寺后王顺湿暂住房门口。一只奶粉罐,尿不湿若干,红包一个(内有1000元)和一张写着出生日期的小纸片。**

宁波市社会福利院

(2016)浙0212民初02027号

**某女孩,2013年8月20日出生(估),2015年8月20日发现被遗弃在宁波市鄞州区邱隘镇林寺后王顺湿暂住房门口。一只奶粉罐,尿不湿若干,红包一个(内有1000元)和一张写着出生日期的小纸片。**

宁波市社会福利院

(2016)浙0212民初02027号

**某女孩,2013年9月20日出生(估),2015年9月20日发现被遗弃在宁波市鄞州区邱隘镇林寺后王顺湿暂住房门口。一只奶粉罐,尿不湿若干,红包一个(内有1000元)和一张写着出生日期的小纸片。**

宁波市社会福利院

(2016)浙0212民初02027号

**某女孩,2013年10月20日出生(估),2015年10月20日发现被遗弃在宁波市鄞州区邱隘镇林寺后王顺湿暂住房门口。一只奶粉罐,尿不湿若干,红包一个(内有1000元)和一张写着出生日期的小纸片。**

宁波市社会福利院

(2016)浙0212民初02027号

**某女孩,2013年11月20日出生(估),2015年11月20日发现被遗弃在宁波市鄞州区邱隘镇林寺后王顺湿暂住房门口。一只奶粉罐,尿不湿若干,红包一个(内有1000元)和一张写着出生日期的小纸片。**

宁波市社会福利院

(2016)浙0212民初02027号

**某女孩,2013年12月20日出生(估),2015年12月20日发现被遗弃在宁波市鄞州区邱隘镇林寺后王顺湿暂住房门口。一只奶粉罐,尿不湿若干,红包一个(内有1000元)和一张写着出生日期的小纸片。**

宁波市社会福利院

(2016)浙0212民初02027号

**某女孩,2014年1月20日出生(估),2016年1月20日发现被遗弃在宁波市鄞州区邱隘镇林寺后王顺湿暂住房门口。一只奶粉罐,尿不湿若干,红包一个(内有1000元)和一张写着出生日期的小纸片。**

宁波市社会福利院

(2016)浙0212民初02027号

**某女孩,2014年2月20日出生(估),2016年2月20日发现被遗弃在宁波市鄞州区邱隘镇林寺后王顺湿暂住房门口。一只奶粉罐,尿不湿若干,红包一个(内有1000元)和一张写着出生日期的小纸片。**

宁波市社会福利院

(2016)浙0212民初02027号

**某女孩,2014年3月20日出生(估),2016年3月20日发现被遗弃在宁波市鄞州区邱隘镇林寺后王顺湿暂住房门口。一只奶粉罐,尿不湿若干,红包一个(内有1000元)和一张写着出生日期的小纸片。**

宁波市社会福利院

(2016)浙0212民初02027号

**某女孩,2014年4月20日出生(估),2016年4月20日发现被遗弃在宁波市鄞州区邱隘镇林寺后王顺湿暂住房门口。一只奶粉罐,尿不湿若干,红包一个(内有1000元)和一张写着出生日期的小纸片。**

宁波市社会福利院

(2016)浙0212民初02027号